

(機關全銜) 函

機關地址：  
傳 真：

受文者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(○○○) 字第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下列出版品(紙本)一式二冊及電子檔(含標籤及清單)乙份如附件，請查照點收。  
說明：

一、出版品題名(統一編號(GPN))：

二、本機關就上述出版品已取得以各種方法，不限地域、時間、內容加以利用並授權他人利用之權利，爰同意貴會自行或再授權他人利用上述出版品之權利，包括轉製可攜式文件檔、網際網路傳輸下載、轉存於光碟片、由電子檔印製紙本、掃描封面、製作內容預覽、調整定價等。

正本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副本：

(機關戳)

注意事項：已授權行政院研考會之出版品，若另有讓與或專屬授權等情事，務請保障已授予本會之相關權利。